

2009年法硕之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详解法律硕士
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51/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51092.htm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是指侵犯公民人身和人身直接相关的权利，非法剥夺或妨碍公民自由行使依法享有的管理国家事务和参加社会政治活动权利，以及妨碍公民婚姻，家庭权利的行为 主体：多为一般主体自然人；少数为特殊主体：刑讯逼供罪、报复陷害罪、虐待罪、遗弃罪；极个别为单位构成，可惜我们没学 主观方面：故意，除了过失致死，过失致伤 要求犯罪目的的：绑架罪、拐卖妇女儿童罪 客体：公民人身权利，公民民主权利；极个别的侵犯了国家司法机关，国家机关正常活动 客观方面：要求情节严重或恶劣的：诬告陷害罪、侮辱罪、诽谤罪、破坏选举罪、虐待罪、遗弃罪 告诉才处理的：侮辱罪、诽谤罪、虐待罪 故意杀人罪：murder故意杀人的，处死刑、无期或十年以上有期；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 注意： 生命开始于胎儿脱离母体，脑死亡时结束 自杀问题 故意伤害罪：故意非法伤害他人身体的行为 注意： 伤害必须是非法的 他人身体健康(肉体和精神) 与故意杀人区：故意内容不同 强奸罪：rape违背妇女意志，以暴力、胁迫或其他手段强奸妇女，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 奸淫不满十四周岁的幼女的，以强奸论，从重处罚。 强奸妇女、奸淫幼女，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无期或死刑：(一)强奸妇女、奸淫幼女情节恶劣的；(二)强奸妇女、奸淫幼女多人的；(三)在公共场所当众强奸妇女的；(四)二人以上轮奸的；(五)致

使被害人重伤、死亡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 注意： 强奸罪两情形，5加重 特殊主体 客观方面两方面：a内在属性：违背妇女意志，b外在属性：强行进行 行为犯 通奸\奸精神病女\求奸未遂问题 女可成为强奸罪共犯或间接实行犯 非法拘禁罪：falsearrest非法拘禁他人或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剥夺政治权利。具有殴打、侮辱情节的，从重处罚。犯前款罪，致人重伤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死亡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使用暴力致人伤残、死亡的，依照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定罪处罚。为索取债务非法扣押、拘禁他人的，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处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犯前三款罪的，依照前三款的规定从重处罚。 注意： 继续犯 过失致人重伤、死亡，仍定为非法拘禁罪，属结果加重犯 故意致人死伤的：伤：罪的转化 绑架罪：kidnaphighjack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并处罚金或没收财产；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杀害被绑架人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注意： 客观方面要求犯罪目的 熟记犯罪目的与其它罪区 既遂：已将他人置于自己控制下 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杀害被绑架人的，死刑 拐卖妇女、儿童罪：以出卖为目的，有拐骗、绑架、收买、贩卖、接送、中转妇女、儿童的行为之一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无期，并处罚金或没收财产；情节特别严重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 拐卖妇女、儿童集团的首要分子； 拐卖妇女、儿童三人以上的； 奸淫被拐卖的妇女的； 诱骗、强迫被拐卖的妇女卖淫或将被拐卖

的妇女卖给他人迫使其卖淫的； 以出卖为目的，使用暴力、胁迫或麻醉方法绑架妇女、儿童的； 以出卖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造成被拐卖的妇女、儿童或其亲属重伤、死亡或其他严重后果的； 将妇女、儿童卖往境外的 注意：

要求以出卖为目的 犯罪对象特定 以上两点于非法拘禁、绑架区 收买拐卖中奸淫属加重情节不并罚 诬告陷害罪

：bring a false charge against sb.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犯前款罪的，从重处罚。不是有意诬陷，而是错告，或检举失实的，不适用前两款的规定。 注意： 捏造事实

是捏造犯罪事实 意图(犯罪目的)是使他人受到刑事追究 诬告：采用了足以引起司法机关注意的行为 要求情节严重 侮辱、诽谤罪：insult/libel以暴力或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前款罪，告诉的才处理，但是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除外。 注意： 两者区：客观方面中使用方法不同，侮辱罪不捏造事实而直接侮辱；诽谤罪要捏造事实 两者告诉才处理 刑讯逼供罪：司法工作人员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实行刑讯逼供或使用暴力逼取证人证言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致人伤残、死亡的，依照本法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定罪处罚。 注意：

特殊主体司法工作人员 对象特殊犯罪嫌疑人，被告人 罪的转化 报复陷害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假公济私，对控告人、申诉人、批评人、举报人实行报复陷害的。 注意： 特殊主体，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四类对象：举控批申 破坏选举罪：在选举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国家机关

的妇女卖给他人迫使其卖淫的； 以出卖为目的，使用暴力、胁迫或麻醉方法绑架妇女、儿童的； 以出卖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造成被拐卖的妇女、儿童或其亲属重伤、死亡或其他严重后果的； 将妇女、儿童卖往境外的 注意：

要求以出卖为目的 犯罪对象特定 以上两点于非法拘禁、绑架区 收买拐卖中奸淫属加重情节不并罚 诬告陷害罪

领导人员时，以暴力、威胁、欺骗、贿赂、伪造选举文件、虚报选举票数等手段破坏选举或妨害选民和代表自由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情节严重的，百考试题www.100test.com。

注意： 必须在选举人大代表及国家机关领导人员时(案例中选村长就不是) 重婚罪：有配偶而重婚的，或明知他人有配偶而与之结婚的(继续犯) 虐待罪：abuse maltreat虐待家庭成员，情节恶劣的。犯前款罪，致使被害人重伤、死亡的，处二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第一款罪，告诉的才处理。 注意：

主体特殊，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 要求情节恶劣 第一款告诉才处理 遗弃罪：abandon对于年老、年幼、患病或其他没有独立生活能力的人，负有扶养义务而拒绝扶养，情节恶劣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管制。 注意： 主体特殊：

对被遗弃人负有扶养义务而且有扶养能力的人 不一定在一个家庭生活 编辑特别推荐：2009年法硕指导之法理篇简答题资料集 09年法硕指导：法理学精选试题解析汇总 09年法硕指导：法制史精选试题解析汇总 2009年法硕指导：刑法学精选试题解析汇总 更多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法律硕士站加入收藏 百考试题论坛 丰富、优质考试试题请进入：百考试题在线考试中心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